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049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5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30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6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2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关于以物抵债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上述议案1.00-7.00的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上述提案8.00-10.00的具体内容详见以及2025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物抵债及对外担保的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27日—5月28日的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5月28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六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联系邮箱：zhengquanbu2146@163.com；

联系人：梁涵。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关于以物抵债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〇二五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2025年5月26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道集团”)7.296%的股权转让给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6,191,068.00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管道集团的股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与资源配置，公司拟与水务集团签订协议，将持有的管道集团7.296%股权全部转让给水务集团，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6,191,068.00元，水务集团将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交易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管道集团股权。

2020年12月，公司以公开摘牌方式获取管道集团5%股权，2022年10月，公司以股权及货币增资方式，分步对管道集团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管道集团7.296%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24日、2022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宏股份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华水自来水建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东宏股份关于以参股公司股权向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管道集团7.296%股权全部转让给水务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MA07D2659X

法定代表人：陈健

注册资本：8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6年1月12日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与绍兴道交口东北侧海汇名邸3号楼北塔8层

经营范围：在市政府授权范围内负责城市水务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负责对本市原水经营、自来水运营、环保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服务；资产经营管理(金融资产除外)；市级重点水务工程的融资、投资、建设及管理；水利及市政工程设计、施工与监理；水利发电、水利科技成果转化、技术咨询、节水技术开发、科研设计与服务、水环境监测；电力、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与维修；水务相关配套产品的生产销售；濒水土地整理和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股70.5%，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股29.5%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合计	6,855,566.30	6,895,284.68
负债合计	5,008,896.70	5,053,892.44
所有者权益	1,846,669.60	1,841,392.24
–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9,867.71	1,124,481.32
营业利润	10,546.30	18,352.20
净利润	6,471.75	6,985.53

3.水务集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4.水务集团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70925B

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注册资本：63225.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1985年4月4日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赤峰道91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勘察；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筑劳务分包；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特种设备出租；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防洪除涝设施管理；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热力生产和供应；塑料制品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对外承包工程；特种设备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金属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塑料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水务集团持股92.704%，公司持股7.296%

3.管道集团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股权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管道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转让前 出资比例	股权转让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转让后 出资比例
1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58,612.96	92.704%	63,225.9	100%
2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4,612.94	7.296%	–	–
合计		63,225.9	100%	63,225.9	100%

公司合法拥有本次转让管道集团7.296%股份，其权属关系清晰明确，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益负担、权属纠纷、限制转让的情形。

2.管道集团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5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合计	842,374.70	638,859.61	615,425.62
负债合计	787,897.39	522,327.34	507,898.44
所有者权益	54,477.31	116,532.26	107,527.18
–	2024年度(未经审计)	2024年1-5月(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1,770.77	78,132.34	492,386.88
营业利润	8,578.73	9,835.04	42,801.35
净利润	5,634.06	9,005.08	37,192.93

注：管道集团2023年度及2024年1-5月份财务报表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审计机构为符合规定的审计机构。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交易双方一致同意，股权转让价款按照评估值确定。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管道集团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4年5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7.296%股权涉及的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5)第3513号)。

评估方法及评估结论：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管道集团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16,532.26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214,077.67万元，增值额为97,545.41万元，增值率为83.71%。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结合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交易双方一致同意，本次公司转让的管道集团7.296%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6,191,068.00元。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转让方(甲方)：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系目标公司的股东，持有目标公司7.2960%的股权；乙方系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目标公司92.7040%的股权。现甲方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7.2960%股权(以下称：标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一)标的股权转让的份额及价格

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以目标公司资产评估值为基础，乙方应支付的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156,191,068.00元。

(二)标的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

乙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当日向甲方一次性支付标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56,191,068.00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陆佰壹拾玖万壹仟零陆拾捌元整)。

(三)标的股权国有产权登记、工商变更登记

1.双方应积极配合，共同完成标的股权交割及国有产权登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标公司在收到双方提交的完整资料后向天津市国资委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国有产权登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因本次标的股权转让所产生的税费、工商登记费等相关费用，由甲方、乙方、目标公司依法各自承担。

3.自审计基准日起至完成标的股权的国有产权登记、工商变更登记之日的期间为过渡期；过渡期间，目标公司的损益由乙方承担或享有，甲方不得擅此要求调整标的股权转让价款。

(四)违约责任

1.若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未能按时配合办理标的股权国有产权登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自乙方发出要求甲方及时配合办理通知之日第四个自然日起，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照标的股权转让款总额的0.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因乙方或目标公司原因未能办理完成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2.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未能按时支付标的股权转让款，每逾期一日，应按照未支付款项的0.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本协议生效后，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况外，任何一方不能按本协议的规定履行其义务或做出虚假的陈述与保证，则被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本协议所称损失，均指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该方实际支出的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保全保险费用、律师费用、交通费用、餐饮食宿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五)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签订、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起诉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条款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六、转让股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回收资金，增加公司现金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产生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管道集团的股权。

水务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且《股权转让协议》中对付款安排及违约责任作了明确约定，本次交易的风险可控。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78　证券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黄河五路869号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0,481,1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87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于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董红波、刘洪安因故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3人，监事韩晓因故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孙淑芳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1、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09,969,265	97.5000	8,654,150	2.0581	1,857,700	0.4419

2、议案名称：2、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10,171,765	97.5482	8,314,150	1.9772	1,995,200	0.4746

3、议案名称：3、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09,961,965	97.4983	8,547,850	2.0328	1,971,300	0.4689

4、议案名称：4、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09,853,160	97.4724	10,016,255	2.3820	611,700	0.1456

5、议案名称：5、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99,992,226	95.1272	19,660,389	4.6756	828,500	0.1972

6、议案名称：6.01、与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6,271,865	95.0042	10,058,668	4.6327	788,100	0.3631

7、议案名称：6.02、与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及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86,832,083	89.1600	9,735,650	9.9966	821,300	0.8434

8、议案名称：6.03、与山东渤海湾港港华码头有限公司、滨州临港产业园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09,980,965	97.5028	9,768,850	2.3232	731,300	0.1740

9、议案名称：6.04、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367,588,282	97.1924	9,761,368	2.5809	856,900	0.2267

10、议案名称：7、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09,044,642	97.2801	10,582,773	2.5168	853,700	0.2031

11、议案名称：8、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09,035,660	97.2780	8,423,155	2.0032	3,022,300	0.7188

12、议案名称：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00,083,031	95.1488	17,720,884	4.2144	2,677,200	0.636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预案	83,787,803	88.7434	10,016,255	10.6086	611,700	0.6480
5	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73,926,869	78.2992	19,660,389	20.8232	828,500	0.8776
6.01	与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83,568,990	88.5116	10,058,668	10.6535	788,100	0.8349
6.02	与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及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83,858,808	88.8186	9,735,650	10.3114	821,300	0.8700
6.03	与山东渤海湾港港华码头有限公司、滨州临港产业园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83,915,608	88.8788	9,768,850	10.3466	731,300	0.7746
6.04	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41,522,925	79.6355	9,761,368	18.7210	856,900	1.6435
7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议案	82,979,285	87.8871	10,582,773	11.2086	853,700	0.9043
8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82,970,303	87.8776	8,423,155	8.9213	3,022,300	3.2011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74,017,674	78.3954	17,720,884	18.7689	2,677,200	2.835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6.01、6.02、6.04、关联股东于江、张忠正、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滨州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议案9为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月鹏、张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滨化股份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滨化股份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1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增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同意任命严大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日止；此外，公司工会于2025年5月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玮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今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严大景先生和吴玮娟女士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余7名董事一并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严大景先生和吴玮娟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2025年5月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任暨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2025-033)以及《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2025-034)。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0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镇江新区青龙山路3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0,190,7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28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总经理孙秋新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1名非独立董事缺席。

2、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董事会秘书孙杰先生出席；财务总监胡建平先生、副总经理孙白新先生以及公司担任董事的高管均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严大景、职工代表董事吴玮娟薪酬方案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非独立董事严大景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6,651,930	99.8874	47,790	0.0230	184,995	0.0896

1.02议案名称：职工代表董事吴玮娟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9,957,930	99.8892	47,790	0.0227	184,995	0.0881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9,974,185	99.8969	44,610	0.0212	171,920	0.081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严大景的议案	209,422,948	99.634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1.01	非独立董事严大景薪酬方案	1,882,930	88.9973	47,790	2.2588	184,995	8.7439
1.02	职工代表董事吴玮娟薪酬方案	1,882,930	88.9973	47,790	2.2588	184,995	8.7439
3.0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严大景的议案	1,347,948	63.711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和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秦桂森、黄雨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5-38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有2名激励对象因主动辞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82名激励对象因公司未能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4,319,200股	4,319,200股	2025年5月29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3年6月25日，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